

松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松政办〔2023〕10号

松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成立豇豆农药残留突出问题攻坚治理 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松源街道办事处，县直有关单位：

根据《福建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豇豆农药残留突出问题攻坚治理工作机制的通知》（闽农质监函〔2023〕123号）和《南平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南平市豇豆农药残留突出问题攻坚治理方案〉的通知》（南农〔2023〕159号）行动的部署，为深入推进我县专项行动，加强豇豆生产减药控残，经县政府研究，决定成立豇豆农药残留突出问题攻坚治理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如下:

组 长: 张 亮 县政府副县长

副组长: 真刚趣 县农业农村局局长

成 员: 丁明聪 县公安局党委委员、副政委

涂斌华 县人民法院副院长

叶 荣 县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

余信章 县农业农村局副局长

龙 山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

陈其龙 松源街道党工委统战委员、办事处副主任

叶道斌 郑墩镇党委副书记

陈 骁 渭田镇党委副书记

刘振青 河东乡副乡长

葛加沐 旧县乡党群服务中心主任

陈芬丽 溪东乡党委统战委员、政府副乡长

齐统友 茶平乡党委副书记

张 云 花桥乡副乡长

李 锋 祖墩乡人大主席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挂靠县农业农村局，办公室主任由余信章同志兼任。领导小组成员因岗位变动调整的，由继任者接任，不再另行发文。各乡镇（街道）也要成立相应的豇豆农药残留突

出问题攻坚治理工作领导小组,加强豇豆农药残留突出问题攻坚治理工作的指导,确保豇豆农药残留突出问题攻坚治理工作的有序推进。

松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4月5日

(此件主动公开)

松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4月5日印发
